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215Z0244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2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215Z0244号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龙激光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龙激光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德龙激光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德龙激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德龙激光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德龙激光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龙激光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6]215Z0244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俞国徽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殷李峰

2026年4月24日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3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0号），公司获准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8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30.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7,985.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603.1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1,381.97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26,381.97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26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19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181.97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净额），具体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4月26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7,985.12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6,381.97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603.15
二、募集资金净额	71,381.97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4,112.99
本年度使用金额	11,998.23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6,6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1
销户利息转基本户	8.43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19.8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181.9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2024年5月14日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和2024年12月21日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由于部分账户对应的募投项目已结项、终止或变更，公司已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之间的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9月30日、2025年3月6日、2025年8月29日和2025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5-003、2025-031和2025-04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九华路支行	89240078801100000028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鸡湖支行	8112001013000653432	已注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浦支行	51200400001124	已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吴支行	75270122000318004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32250198883600006647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干将路支行	512902423910858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九华路支行	89240078801900000258	已注销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鸡湖支行	8112001012800794035	已注销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浦支行	51098700001665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92090078801000001634	10,805,207.0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高新区支行	86011110001172165	1,014,466.62
合计		11,819,673.66

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中不包括尚未到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合计 66,000,000.00 元。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6,111.22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情况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4,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26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4,500.00	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26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苏德龙激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高新区支行 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2024-12-25	支取时到期	支取时归还	100.00	1.00%	-
				2,000.00	2025-07-14			2,000.00	0.80%	-
				2,500.00	2025-12-30			2,500.00	0.80%	-
				400.00	2025-01-22			400.00	1.00%	-
				1,000.00	2025-07-04			1,000.00	0.75%	-
				600.00	2025-12-30			600.00	0.75%	-

(五)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665.11万元的剩余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0.10%。上述数据为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数据，未包含尚未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最终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金额为准。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

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上述议案公司已经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4月26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补充流动资金	2,678.73	2025年4月17日	2025年5月19日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的议案》，其中“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998.23万元用于投向新募投项目“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监管

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龙激光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证券对德龙激光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3,819,711.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982,297.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5,928,225.3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1,112,167.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结项	164,388,000.00	109,122,943.40	109,122,943.40	712,565.00	109,122,943.40	0.00	100.00%	已结项	165,617,026.79 ^{注1}	否	否
纳秒紫外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是	86,461,900.00	32,166,568.92	32,166,568.92		32,166,568.9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59,174,000.00	18,713,190.64	18,713,190.64		18,713,190.6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是	22,123,000.00	9,064,626.43	9,064,626.43		9,064,626.43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117,853,100.00	117,853,100.00	117,853,100.00		117,855,110.22	2,010.22 ^{注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股份回购或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资金需求	不适用	不适用	263,819,711.98	273,851,664.45	26,787,315.67	273,851,664.45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不适用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不适用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新光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不适用	92,362,157.27	92,362,157.27	43,333,186.24	46,849,357.74	-45,512,799.53	50.72%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光源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83,566,068.07	83,566,068.07	49,149,221.98	53,488,705.74	-30,077,362.33	64.01%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26,668,366.71 ^[注]	736,700,319.18	119,982,288.89	661,112,167.54	-75,588,151.64	—	—	—	—	—	—
<p>注 1：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已于 2023 年结项，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61.70 万元。2025 年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受行业周期影响，下游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公司的精密激光加工设备销量增长幅度不及募投预期，但是仍保持稳步增长，效益实现率逐渐提升；行业内市场竞争加剧，为应对现有局面，公司积极布局新光源领域，同时陆续推出存储芯片的隐形切割设备、碳化硅晶圆切割片、Micro LED、先进封装和折叠屏碳纤维等多类产品，新领域、新客户、新产品的导入及验收周期较长，效益的实现尚需时间。</p> <p>注 2：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将原“纳秒紫外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升级变更为“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激光产业化建设项目”；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投向“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实施“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激光产业化建设项目”。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注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010.22 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p> <p>注 4：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股份回购或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资金需求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额 10,031,952.47 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p> <p>注 5：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计划在苏州地块实施“激光产业化建设项目”和“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至拟在江阴地块实施“新光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和“新光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足部分由自有或自筹资金补足。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61,324,425.21 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5,056,256.08 元，合计人民币 66,380,681.29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											

	<p>[2022]000254号),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p> <p>2025年1-12月,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4,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66,000,000.00元。</p> <p>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665.11万元的剩余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0.10%。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结余金额为77,819,673.66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净额)。</p> <p>原因: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求,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和“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2024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23日、2024年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和《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年3月6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2024年3月29日,公司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已实际回购股份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8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29.98元/股,最低价27.71元/股,回购均价28.7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64,348.7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p>

注6:调整后投资总额包含了募集资金产生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净额12,848,654.73元,因此高于募集资金总额。

附表 2.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
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130,236,779.39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月18日
	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纳秒紫外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536,055.53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172,772,834.92	—	—	—	—	—	—	—	—	
<p>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1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同意以下事项:</p> <p>终止募投项目:“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拟进行募投项目结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998.23万元用于投向新募投项目“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2024年5月,公司将“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产能扩充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和理财收入60,406,661.30元转入新募投项目“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p> <p>终止募投项目:“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现实需要,拟进行募投项目终止,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356.61万元用于投向新募投项目“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2024年5月,将“客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和理财收入13,609,720.28元转入新募投项目“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p> <p>变更募投项目: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规划建设新总部,并调整产能规划布局,拟将“纳秒紫外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变更为“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5,668.84万元投向“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拟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253.61万元投向“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4</p>											

	<p>年 5 月，将“纳秒紫外激光器及超快激光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和理财收入 57,106,432.01 元转入“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和理财收入 42,865,363.98 元投向“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详见附表 2.2</p>

附表 2.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
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	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92,362,157.27	43,333,186.24	46,849,357.74	50.72%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年12月2日	2024年12月19日
新能源研发中心项目	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3,566,068.07	49,149,221.98	53,488,705.74	64.01%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5,928,225.34	92,482,408.22	100,338,063.48	—	—	—	—	—		
<p>2024年12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p> <p>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同意以下事项:</p> <p>将用于“激光器产业化建设项目”和“总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和理财收入17,592.83万元整体变更至“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和“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同时,鉴于“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和“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德龙激光及全资子公司江苏德龙激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德龙”),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000.00万元对江苏德龙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苏德龙注册资本将从8,000.00万元变更为19,000.00万元;并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向其提供无息借款,期限2年,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也可以提前偿还,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本次借款的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项目”和“新能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作其他用途。</p>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730.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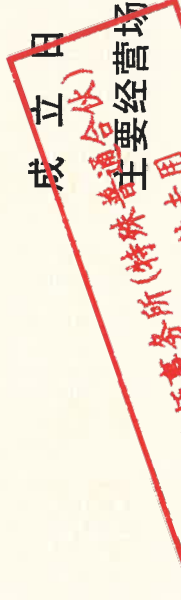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登记机关

2026 年 04 月 1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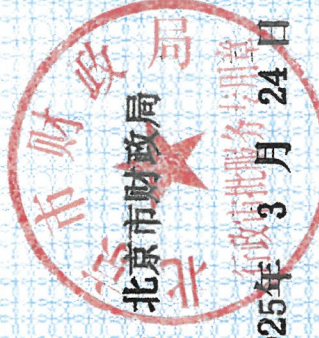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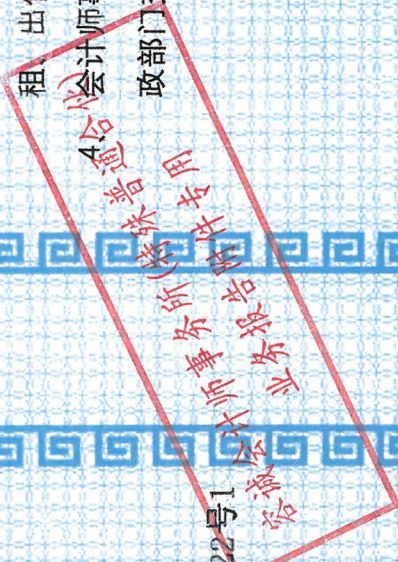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安徽分所 李晋明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转出协会(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1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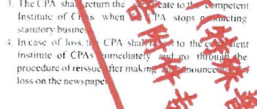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上海分所 李晋明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转出协会(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1日



姓名
Full name 俞国文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4-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7031988042400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安徽分所 李晋明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转出协会(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6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上海分所 李晋明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转出协会(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2月7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俞国文 110100320103

2016年2月28日



证书编号: 1101003201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殷李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6-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李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484198506117670



年审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通过年审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2431696

证书编号: 11000243169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4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殷李峰 110002431696